



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11 年 9 月 19 日

聯 絡 人：襄閱主任檢察官詹常輝

聯絡電話：04-22232311

編 號：1110919-39

精緻佈雷 建構防賄網路

臺中地檢署前進大甲分局舉辦查賄制暴工作座談會

111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已登記截止，為期使臺中市第一選區（大甲、大安、外埔）及第四選區（后里、豐原）選舉過程平順，臺中地檢署郭永發檢察長於今（19）日率同陳信郎、黃怡華主任檢察官，與鄭珮琪、屠元駿檢察官，前往大甲分局，共同舉行「111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查賄制暴工作座談會」，與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隊長林明佐、大甲分局偵查隊及轄內派出所同仁針對選舉查察之查賄技巧、查賄業務進行意見交流。

郭檢察長首先感謝警察同仁平時對大甲分局轄區內刑事案件偵辦辛勞及奉獻，惟距離選舉日111年11月26日僅剩2個月，預期選情將越來越激烈，為避免候選人以暴力或金錢不當影響選舉公正性，警方應將選舉查賄制暴列為重點工作。郭檢察長並鼓勵警方應善用深入各基層的優勢，擔任有效情資提供者角色，精緻、提前佈署檢舉地雷，後續再由地檢署檢察官指揮本署檢察事務官、警、調單位共同偵辦，降低各轄區警察同仁壓力。警方於與檢舉人溝通時，應向檢舉人充份說明檢警會完全保密檢舉人身份。另檢舉人只要提供有效情資，於案件起訴時，即可獲得1/4檢舉獎金，一審判決或二審判決有罪再發給1/4檢舉獎金，確定後給與其餘獎金。再者，檢舉人也可以單向直接本署檢察官檢舉。會中意見交流時，本署主任檢察官及檢察官並針對與會同仁提出之查賄問題一一說明、答覆，就實務上常見的各種賄選型態，依法院判決賄選判斷標準給予偵辦方向建議。期能透過精緻佈雷、立即檢舉、強力偵辦，建構完整查賄網路。

